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續客窗閒話 第四卷

某制軍夫人 某制軍由科甲出身，好士愛才，門下皆一時譽髦也。制軍風雅甚，如夫人甚眾，琴棋詩畫各擅一長。咸使名士傳之。有某孝廉者，年逾弱冠，品貌俊逸，詩如其人。家屢空，投制軍謀食。時制軍新得寵姬某氏，詩筆清新，與孝廉相類，遂使姬作女學生。傳遞詩詞，兩情甚洽，有文君之約，而未得其便。值制軍壽誕，內外優劇百戲並作，乃乘喧雜時，姬訂孝廉卷其細軟，逾花圃後垣同逸。次日，僕婦書童報二人夜不歸室之事，制軍大怒，傳心腹武弁入內室，授之劍而諭之故曰：「迅往南追取二人首。認姬作汝妻，被孝廉奸拐，故追而斬之。投所在官司自首，汝既無罪，且不次超遷汝職。」

弁領命將行，夫人遽出喝止。乃諫制軍曰：「機事不密則害成。此等事想已屬播省垣矣。引盜入室，斬之非義。一頂綠頭巾終脫不去，徒然掩耳盜鈴，不貽笑士林耶？且孝廉才名甚著，愛之者不僅夫君一人。使士林抱不平，察實而發其覆，貽害無窮矣。夫君聰明闊達，豈不見及此？妾恐一時忿怒昧之耳。」制軍不覺怒息，曰：「為之奈何？」夫人曰：「是不難，昔楊越、裴晉二公，皆人傑也。盜其侍妾者，不但不追，間有厚贈者。曷不仿而為之？請作札遣家人贈以行資，則孝廉有不感愧圖報者乎？且以美姬贈名士，古人恒為之。不但士林不笑，且寬大之譽遍環區矣。孰得孰失，君試思之。」

制軍大悅曰：「非夫人之論，我幾大誤。」即作書以四百金遣奴子追贈，其書略曰：「僕年逾花甲，所以室有少女者，非自好也。誠以聰明俊秀之產，造物亦幾費經營，使之誤配莽夫，殊深惋惜，是以囉而致之，且隨其姿質教成學術以配君子，豈非天下大快事耶？故某女遣隨足下，僕早有作合之心。所不預言者，緣此女學未大成，欲其精進而後成之。不意巫山神女，競自投楚王矣。其識見亦屬非凡。僕當順其情，以遂好逑佳話。但不別而行，妙手空空，腰纏何藉？未免累及君子。故遣下走餽贖，伏冀晒存。所有足下行囊，與某女衣飾，俱檢點附上。」

二人得書，慚愧悲感，望東叩首，曰：「夫子之德竟是二天。當作犬馬圖報。」再拜作稟，申意其詞曰：「憶自亥子春秋，獲游夫子門下。巴渝妄奏，得近雲門；葦蕩下材，頓親琪樹。乃康成雅度，欲聽慧婢之詩；而小子何知，俾作麗娘之傳。於是銀蟬入戶，共賡隔巷之清歌；紅杏出牆，願借鄰家以豔色。以致宓妃留枕，非關韓豫偷香。攜手星奔，抱衾露宿，方虞飛洞賓之劍，何期添裴晉之裝。夫子休休有容，勤勤樂育，使狗偷鼠竊，不作青磷；成鳳侶鸞儷，同偕白首。且高以贖儀四百，行李增光；從此弱水三千，片帆穩渡。感周旋之仔細，益愧寸衷；期報答以辛勤，難酬尺澤。惟思礪頑鈍之器，庶不貽冰鑿之羞。千載遭逢，萬言莫罄。敢因臂指，敬布腹心」云云，後孝廉捷南宮，由詞林入諫垣。有與制軍為難者，多方營救之。與某姬偕老且多子雲。

秦良玉遺事

女帥秦良玉，石柱土司所屬人也。生而警敏多機智，父母皆愛憐之。有兄莽夫也，良玉五六歲時，鄰人被竊，多方構之不得，與其父咨嗟歎惜。良玉曰：「無事多求，此必米具所為也。」鄰曰：「何以知之？」玉曰：「我不識具，日者潛窺汝室。彼以我為幼，不之避。條又一人來呼曰，『米具，汝何為耶？』具即與耳語而去，是夜被偷，非具而何？」緝之果得。

及笄時，土俗皆自擇夫。春秋之際，縱少男女於山野，唱歌求配。有馬生者，土司宗族也，年及冠，無父母昆季，貧而好學，美秀而文。玉一見即攜手同歸，父母及兄皆貧之。玉曰：「事在人為，我只求同心者耳。貧不足道也。」謂生曰：「君得我不憂不富貴，我得君不憂不多聞。君所感者家貧，我所感者腹貧。家貧易為力，我請任之；腹貧須好學，君其為我助之。」生曰諾，相得甚歡。良玉恒執女工伴讀，輒有所悟，忽謂生曰：「君所讀之書，以治身心則有餘，非我輩救時之策也。曷求富強之學，以成我願。」生乃購借《韜鈴武備》及《三農致富》等書數十種，閉戶講論。

年餘，玉曰：「得之矣。」乃出門遍歷荒山，得無主之地數十頃，歸而盡其所有皆易錢，不足，乞貸父兄親族以益之。使生置芋粟，一名包穀，此賤而易成之物，遍撒山地。玉乃日遊裡閭，結好眾瑤婦，得其愛戴心，謂之曰：「本年當大旱，救荒之計我已密布山間，將來成熟時可以周濟汝等，但須為我照料耳。」眾婦皆悅，為之挾刃巡邏。秀實時爭為收割，不失一莖。時果夏秋無雨，禾苗枯槁，惟此獨茂。玉乃計口授瑤婦粟，歡呼拜謝而去。尚餘千鍾，糶之得千餘金。償債之外，猶稱小康。次年，瑤婦皆來請種，願為耕耘。玉曰：「今年應澇，惟稷獨成。」購種遍播之。夏秋果大雨，諸谷皆淹沒，稷高丈餘，不畏水，又獲豐收。仍分給酬勞，外剩數千鍾，糶之大富，起廈屋居之。

他察官民皆乏食，流為盜賊，而石柱賴以無恙。男女咸敬佩良玉如神明，願為服役者甚眾。玉擇其勤能者留之。生亦喜曰：「卿何以知天支，測之皆驗？」玉笑曰：「《前漢書》曰『巢居知風，穴居知雨』，我師蟻耳。凡早年其穴必深，澇年必遷高處。以是卜之，百不失一，何須高談天文，應奇驚異哉？」生乃服其讀書之得聞也，曰：「卿言富，則果富矣。貴烏在？」良玉曰：「勿急，我後必貶封君，為天下婦人吐氣。但目下大憂將至，奈何？」生曰：「方安居樂業，何出此言？」玉曰：「富者盜之餌。且鄰寨飢荒，有不覬覦我哉？我司官素懦弱，又不知訓練，猝遭強暴，鮮不傾覆，是則可憂也。君速購鋼鐵木石，覓巧匠，我將仿諸葛法制連弩，傳以見血封喉之藥，作救急計。」於是作勁弩千張伏垣外，夜則埋機當路。凡藏粟帛之處，半穴其地作窖，中布鐵蒺藜，亦傳毒藥，上以板覆之。內室財帛皆露，板皆作機，自行無礙。人踏之，觸機翻轉，顛入窖，著蒺藜立死。

佈置方罷，而鄰寨果生心矣，使數十人行竊。知生家富，先攻其室，為連弩射死者半。破宅門入皆奔倉庫，顛入窖死者又十之六七，僅剩十數賊。鄰人救至，咸縛之送司，於是鄰寨藉以為詞，遍邀各寨，群起而攻之。土司驅市人而戰，大敗，遂殺土司。寨民大恐，公議良玉之夫係土司宗戚，應襲職。眾曰：「不如其妻。」群人生家，堅請良玉掌土司印以禦寇。玉曰：「禦侮之道，須眾齊心，如臂指之相使，乃克有功。若人各一心，前車可鑒，是死我矣。君輩能聽我號令否？」眾皆曰：「凡我寨民，所以得溫飽者，皆出夫人之賜。誰不願為效命？如有異志，眾共戮之。」良玉察其情切，乃出視事。先點千人，各予連弩一張，一發十矢，命其兄統領，射退烏合之眾。於是，略其地方三百餘里，料其民得十萬餘眾。立為大寨居中，以親信者同住。環作小寨，居其民。擇其強壯者，訓以兵法，坐作進退，井井有條。寨外掘長壕周匝，壕中皆置毒蒺藜，上覆機板，並如居室法，外伏毒弩。寨之四隅樹長木，木顛以韜懸竹屋。穴孔向外，以老花近視二鏡疊作筒安孔中，即千里鏡也，能睹百里外人馬。使能書者居其上，以長繩懸鈴達內營，名曰天觀，一有所見，即書條搖鈴索報信。又掘地三四丈，埋甕，使耳聰者臥其上，能聞百十里人言馬嘶。亦以鈴索達內營，名曰地聽，一有所聞，亦如前錄報。再遠則廣布細作，故遠近巨細，無不週知。又作連翔陣，人各執噴筒，以毒藥煮細沙，晾透納筒中。每伍間弩手一排護之。戰必搶上風，順風揚沙，人人目即迷，疼不得開。弩手槍手繼之，是殺瞽目也，故易勝。

時敗去之賊復邀洞獠，大舉而來。先驅牛羊駝馬在前，土車隨之，至寨前，觸弩機中箭者畜牲耳。箭盡，即以死畜並土車填壕，一擁而入。則良玉已遁，遺有糧食甚廣。眾皆以為得計，居之不疑。未幾，寨中地震，火炮直衝。頃刻寨地皆陷，糧食中火箭火球竟發，煙燄迷空，死者數千人。餘賊爭奔出寨，則圍兵四合，眾皆請降。良玉審其為惡者誅之，脅從皆釋縛，賞以口糧，曰：「去留任汝。」僉感德畏威，皆曰：「願從夫人，雖死不去。」又益數千人，旁寨咸服。乃教以屯田富強之法，遂雄據一方。生大悅曰：「方賊之劫寨，卿何預知之？」曰：「得天觀地聽力也。賊來時，牲畜在前，土車隨後，早以見聞得報。我知此法前寨必破，故退伏於外，而以地雷火炮伏寨中。彼見寨多糧食，諒必停留，不知中藏火箭火球等物也。彼方住歇，我使人由地道燃火線轟擊，賊已膽裂，外又促之，進退不得，有不降哉？今以降人居外屯田，有益無損，是以日見富強。」生曰：「今富貴全矣，卿誠天人也。」良玉曰：「富不過百萬，貴不過土司。卑卑者何足道哉？行將建大功於國家，膺天朝之高爵厚祿，方吐英雄之氣耳。君姑待之。」

此前明崇禎間事也。時寇圍京師甚急，檄四方勤王師。良玉偕其夫拔寨俱起，使其兄前驅，順風揚沙，轉戰皆捷，京師解嚴。帝大悅，召良玉入覲，欲侯之。玉辭曰：「侯及婦人，古雖有之，非天朝體制。無已，請貶封夫主。」乃召馬生，以為靖北侯，賜予無算。以良玉為勇烈夫人、石柱大元帥。謝恩出，閹部索賄，玉謂其夫曰：「朝綱紊矣。帝之左右皆諂媚貪讒之輩，勢必不久，勿預其禍。」遂托故告退，振旅而歸。秦良玉之子孫，至今世襲土司勿替。

臧斥曰：觀制軍夫人與秦良玉所籌畫，古之偉丈夫不過如是。不意巾幗中有此人物，天開奇局也。予向讀《易》，疑陰陽之說。陽盛於陰，何不曰陽陰？或曰《易》卦皆倒裝，終不足以解惑。今觀二夫人，方知陰之明者，直可蓋陽，此陰陽二字之確解也。

某郎中

郎中某，武林人，能憶宿世事。雲前生為蘇郡庠生，六十無子，家寒教讀度日，僅足夫妻餬口而已。自曾祖父母以下三代未葬，恒以為憾。乃發願每夜焚香一枝，跪告天日，願減己壽，俾進財百金以葬三代，死亦瞑目。積虔五六年，未能如願而卒。

其魂飄然入陰司見閻羅王，王曰：「此孝子也，願減筭以葬父祖。不知汝父母生前惡業甚多，致汝絕後。汝雖一點誠心歷年不懈，但生平不過安分，無大功德，不足挽回造化。然孝思可敬也。」賜之坐。左右報大孝子到，王命開正門，身出迎之。見一披髮尺餘，鳩形鵠面之丐，鶉衣百結，水濕淋漓，見王下跪，王扶之起，攜手而入，設座生上。王獎不絕口，丐覲棘不安。生甚疑慮，王顧之謂生曰：「汝疑此君乎？此君鎮江人，生於貧家，自幼失怙，其母攜之乞食。至七八歲時，膝行隸乞，以養其母。又逾七八年，其母老病不能行，此君負之，哀號於市，人皆憐而濟之，必飽其母而後敢自食。如是者十餘年，其母病卒。此君求化一席，創土埋之，投江而死。是一生專行其孝，別無他志。孝為百行先，出於下愚之人，豈不足以感動神明哉？」正議論間，忽見紅光照耀，瑞彩繽紛。堂上堂下吏卒俱俯伏，朱衣判報聖僧來矣。王亦下堂跪，見五色雲自天降，中立一胖大和尚，以手援閻王起而笑曰：「老僧七世修行，尚須過台下。不知何歲西行耳？」王肅容致敬曰：「聖僧根蒂既深，證果不遠矣。」和尚曰：「正恐墜落耳。」乃設座公案前。王侍立，和尚命之坐，然後隅坐鞠躬。時生與丐皆避殿下，和尚舉目遍觀，在群鬼中指曰：「此二孝子也，請來相見。」二人入拜。和尚合十答禮，皆命坐。左右獻茶，和尚舉杯謂二人曰：「此茶飲之味性，然不飲則違天條。老僧請以法解之。」命二人擎杯至座前，和尚默誦神咒，茶水自涸，各舉空杯對閻王曰：「飲訖矣。」王唯唯。髻判執簿進王曰：「聖僧下降吉時到，請即飛升。」見數鬼卒扶長梯置殿前，王肅和尚登梯，和尚曰：「有緣者二子，可以同登。」王即命判注簿，使二人相隨。僧前丐中生後，直上數百級，足力不濟，乃墜，因然一聲已作孩矣。

開目見本生父母皆喜曰男也。生覺頂心虛怯不能言，惟笑啼而已。得乳甘美果腹。至三歲，函門合而能言，憶前事了了，如在目前。知鬼神敬孝子，是以一舉一動無不曲體親心。父母愛如珍寶。前生所讀書不忘隻字，五六歲即理前業，能詩文，稱神童。八歲入學，十三舉於鄉，十七成進士，授禮部主事。父母相繼歿，哀毀盡禮，守制三年。二十而娶，入都復職。元日大朝，隨班禮畢，皇上退殿。一太監至主事前，問姓名官職，曰：「某親王有命，請主政公今夜入府有話。」授以牙牌曰：「持此以達，門官即不敢阻，得速見也。」主事向不識王，心甚疑之，然不敢拒。歸宅，晚膳後登王府，以牙牌手版交門官。引入見王，其狀貌即大和尚也。王笑迎曰：「故人猶憶前事乎？」主事再拜曰：「唯不敢忘我王大德。」王賜之坐，曰：「餘在殿上遙睹君貌猶昔，故使人招君話舊。君今雖登仕版，然世事紛擾，不若修行之樂也。餘生不食葷，憶前生所作工課，惟默為之，恐駭聖父母聽聞耳。然時時懼墜落，不敢稍生妄念，今將回首矣。君何不棄官入道？」主事曰：「固所願也。但家貧子幼，難擺脫耳。」王曰：「事不難，君記孝否？餘將使彼助君，不可為外人道，靜候時運耳。」主事起告退，王曰：「君去不必再來，修心為要，無多囑也。」主事叩謝而出。

未幾，琉球國人貢請封。內降特旨，以主事為正使，假一品服飾，乃謝恩領敕，會副使航海而去。至則國王於城上架天橋，鞠躬逢迎，主事見王披髮削臉，猶有丐狀。王行禮受封畢，執主事手作華言曰：「故人識賤丐否？」遂大笑。主事曰：「大王孝感動天，作一國主。如某卑卑者，不足道矣。」王笑曰：「天使何讓也？王，人不大於諸侯乎？吾今有私情奉托，天使榮旋時，敢以萬兩黃金為囑。若還至鎮江，吾前生之母尚土葬江邊白楊下，以一小半金為吾母買棺拾骨，遷葬高原。墳前立一廟，置地百畝，招僧主之，歲時祭掃，以畢我願。餘金贈君以表相識之情。至正副天使，別有常儀，君請勿辭。」主事因聆親王先囑之言，故直受不辭。

事畢還朝，遷郎中，以酬其勞，訪親王則前月薨矣。乃悟世事虛浮，旋即辭官。歸至鎮江，為琉球王畢所事。因念前生之三代，至蘇郡訪其家，則老妻早故，陋室中八極尚存，盡舉而厚葬之。回家餘朱提數萬，交安人撫其子，已則附居廟宇之清靜者，依高僧奉佛以終。

臧斥曰：人惟知目前，故昏昏然營營然以畢世。若知前生，則甘苦備嘗，有何意味，不入空門，欲歸何所？惜世皆俗僧耳，南無阿彌陀佛。

術芷治痘

痘瘡者，父母慾火所結，病在先天。天一生水，故人之五臟腎先成，火毒伏其中，感時氣即發。其有平險者，父母入房時，清心寡慾，不茹葷酒，則毒輕易出。若食有毒之物，而又沉醉，所生子女其毒必重。不見富貴之兒，殤於痘者多，貧賤之子，傷於痘者少乎？若痘出幼年尚可，成丁婚配後出痘，成者甚鮮。蓋先天已傷，不能通達故也。凡醫皆執此說。

鄉人黃大者，年二十，父母已故，娶有妻室。幼未出痘。是年春間痘症盛行，黃大忽患大熱，一身盡疼，入於骨髓，求死不得。七八日間，面現紅尖數點，其妻請鄰翁視之，曰：「此痘瘡也，甚險。」乃延痘科診之，曰：「陰虧甚矣。必補托而後可，以六味地黃加減。」立方而去。其妻以百錢求鄰翁取藥，翁曰：「我家潮濕，甚思買蒼朮、白芷薰屋，正好乘便。」遂入市擇興旺藥肆，投以錢與方並買術、芷二十錢。鋪伙甚忙，包藥之際，以藥方誤插術、芷包上。翁不知也，至家，交有方者與黃妻，囑速煎而進之。黃大服後，即得安眠。翁夜生盆火，開包取術、芷，則皆藥料矣。急往叩門問之，黃妻曰：「已煎服半日，睡甚安，似大見效。」翁不敢言而回。次早往視，一身痘花皆現，光明磊落，且索飯食，神氣間如無病者。翁詫異，即代為延醫復診，醫曰：「已反逆回順，非我重用地黃，不能如是神速也。今可不藥收功矣。」翁心中抱歉，朝夕在側慇懃服侍。果十朝痘盡回，痂漸脫落，壯健如初。

黃大感甚，乃殺雞烹肉備謝禮請醫，並酬鄰翁之勞。醫持杯大言曰：「非我妙手，恐此症不得回春。老翁閱歷多矣，豈不見壯年出痘者十有九死乎？」翁曰：「不然。假如此症誤服蒼朮、白芷，將何如？」醫曰：「一滴入口，早已斃矣。」翁即回家取藥曰：「請觀此，非先生所開之藥乎？」醫檢之曰：「是也。」翁曰：「是則誤矣。以同市兩包相混，而黃大所服者實術、芷也。」醫曰：「莫與我爭功。我閱書多矣，從無術、芷發痘之說。此必藥肆匆忙，誤包兩料藥，實未給術、芷也。」翁乃呼黃妻出藥示之，固術、芷也。翁曰：「我非爭功，若果術、芷所愈，有後患否？是以求救。」醫搖首支吾，持謝禮而去。二人懷疑莫釋，遍訪時醫，皆曰無此情理。或者痘為術、芷逼引入內，復發無藥可療矣。二人更急矣。

時巨室以千金延名醫薛生白在邑，二人執香跪門求診。生白憫其誠，使人診之。謂黃大曰：「脈甚和平，無疾何治。」翁始以疑質之，生白大笑曰：「是矣，此必黃君祖功宗德，不應絕後，故有此誤。若服地黃湯，悶死久矣。時醫不知用藥之活變，而執古方，冤死者不少。彼意謂有夫婦必有房事，虧損腎經。故壯年出痘，必先補托。不知夫婦之事天生王化，互相補益。若以為有房事者必損，則世無八九十歲夫婦偕老之人，而鰥寡孤獨皆千萬歲矣。惟好色過度則傷，黃君一夫一婦，人倫之常，復有何損？其痘之

鬱而不發者，必平日盡力農田，長浸水中，深受濕氣，遏不得達，是以痛楚。老翁所市術，芷必有數兩，大劑投之，水氣立散，有不暢茂條達者乎？時醫何能見及此？我故曰：祖功宗德，鬼神所使也。且黃君脈大而長，不但痘不復發，且享壽無疑。」二人心始釋然，喜躍再拜而去。

烏蛇已癩

蛇之種類伙矣，皆迫風藥也。內有烏稍蛇一種最毒。姑蘇有曹吏部，由郎中出為粵東潮州府。是邑也，凡幼女皆蘊癩毒，故及笄須有人過癩去，方可婚配。女子年十五六，無論貧富，皆在大門外工作，誘外來浮浪子弟交。住彌月，女之父母張燈彩，設筵席，會親友，以明女癩去可結親矣。時浪子亦與宴事畢，富者酌贈醫資送去。多則一年，必發癩死。且能過人，故親人不敢近。官之好善者，設癩院收養之。

曹太守有弟已冠，不好學，日事遊蕩。戚友知此間風俗者，恒詔戒之。介弟初亦不敢犯，但遊觀而已。一日至巨宅前見一女子，國色也，不粉飾而自然，既豔麗而莊重。不禁迷戀輾轉，再三舍之不得。喟然曰：「人生幾何，美色難遇，牡丹花下死，較老髦樂甚也。」意乃決。與女交談，引之入室，兩情相得，有終焉之志。

無如彌月後，例應分折。其父母見二人情重，不使女知。請介弟前堂大宴，詢及家世，方知為太守親弟。屢奉府縣查訪綦切，不勝驚駭。但事已如此，不能隱匿，贈以千金送之回。府太守以乃弟自作之孽，無可奈何，資送回籍，俟死而已。一路毛髮脫落，日漸週身發癢。及家，其次兄收之，慮其蔓延，鎖於酒房下榻。嫂氏哀之，使老嫗給飲食。未幾癩已匝身，奄奄一息，自知必死矣。

先是介弟去後，女方知其事，乃與父母為難，誓不二夫，必欲同死。其父母婉勸教戒，矢志不回，不得已以實情告。太守敬其節義，允為作禮，遣送姑蘇為弟守節，來投嫂氏。嫂謂女曰：「叔病癩已不起矣，莫如原舟湍返，以妹品貌，何患無好逑君子，何必戀此及泉人耶？」女泣曰：「妾故知之，不忍郎之獨為癩鬼。且女身不可二夫，來就死耳，非效于飛之樂也。」嫂憐而敬之。送女入酒房，與介弟相抱而泣。女乃遣婢僕歸覆命。親為其夫調養。

一日，介弟使女烹茶未至，渴甚，循牆而起，覓飲房中，惟酒缸十餘。尋至室隅，尚有剩酒半缸，以碗飲至數四，渴解而人亦醉倒。女持茶來扶之臥。至次日，癩皆結痂，人亦精爽，謂女曰：「此酒大有益處，日與我冷飲之，當有效。」女順其意，每飯必先以酒。半月癩痂尋脫，一身新肉滑膩非常，眉發復生，居然風流年少矣。夫妻快慰。及酒將完，見缸底一大黑蛇浸斃其中，蓋烏稍也。出問家人，乃知前年注酒時，見有蛇在內，是以遺棄半缸，不意為貴介弟起病之祥。於是夫婦相將仍赴粵東，女之父母及曹太守皆大悅，共出財為謀功名，得河泊所官以終。此其有一命之榮，故不死耶。余曰：非也，粵女貞一之操，有以感召之耳。

薊斥曰：觀上二則，可知醫無恒方，藥若得當，實有起死回生之效。惜時醫執陳方不知變通，以至危症不救，安得人人巧遇如黃、曹二君耶？

金標客

標客金氏，籍隸嘉禾。其為人也好義，幼習武藝，能運氣敵金刀。壯年出外保標，江湖赫赫有名，盜賊聞風而懼。及其老也，腰有千金，在江南之清河立船行為業，悠悠自得，不外出矣。

夏日在水閣納涼，見一舟揚帆而過，篷窗西啟，中坐青年公子，外二僕人。回顧舟子，識皆劫賊。頓起憐憫心，疾卷行囊追及之。乞附舟南旋，舟子不納。公子見其二毛，憐貧老而許之。舟子曰：「人各有心，知其無歹意耶？設有他虞，非我等不預言也。」公子曰：「此一老，我三人能備之。毋需爾過慮。」金聞言，一躍登舟，與公子為禮，遂問行蹤。公子告以父宰山左，回原籍武林就婚也。與金聯鄉誼，談甚洽，以長者呼之，每飯必共。家人心不謂然，見於詞色。公子益尊敬之。舟行長淮時，金密謂公子曰：「舟子皆江湖積賊，今當停泊某所，若過此，必逗遛曠野，將行其謀矣。」公子怖甚，曰：「奈何？」金曰：「有老夫在，彼四五後生不足懼也。某今夜與公子易地而寢，看其如何下手！」公子甚疑懼。果舟至鬧市竟過。金問之，舟子曰：「風利不得泊也。」公子益懼，夜乃與金潛易臥處。舟行至半夜，忽停，似聞舟子皆息燈而臥，駕長密謂其伙曰：「以我五人，了彼三人甚易，今添一客，多費手足矣。」伙曰：「客似強健，然老不足畏也。」駕長偕一伙，持利斧潛啟艙門，係公子常臥處。撫首砍之不入。竊謂伙曰：「得無誤砍其枕乎？不然，文弱少年安有如是之結實頭皮也。」伙曰：「汝於星光下照凶門劈之。」二人聽臥者猶有軒聲，乃雙手舉斧猛劈之。斧反激回，傷駕長首而跌。金乃揚聲有賊。於是公子主僕舉燈入，艙門大啟。金起坐，呼舟子，伙四人咸集。金曰：「駕長何在？」曰睡久矣。金曰：「頃有賊斧劈我首，似言好結實頭皮者，駕長聲也。得無自傷乎？我標客金某也，在千萬寇盜中，出入自如。汝五毛賊欲傷我得乎？恐自不能保。」駕長聞言，亦以布蒙首出，五人僉再拜請罪曰：「久聞長者大名，不意在此相見。長者既明此意，不必多言。我等願革面洗心，送公等回籍，斷不敢復萌異志。乞恕無知之罪。」金曰：「諒汝輩亦無能為，速與我開舟泊揚城，為公子壓驚，不汝罪矣。」舟子叩首出，揚帆前行。公子及僕皆感甚，至揚州盛席宴客，不使舟子破錢，亦感甚。

未幾舟抵嘉禾，金客攜囊告別，公子泣留。金曰：「此去皆官塘大路，不過二日抵省，無下手處。我囑之，彼不敢違。」乃呼舟子告之曰：「汝等好進公子回府，取得平安信來復我，日後好相見。若稍有怠惰，公子莫給與信，汝五人命懸我手矣。」皆曰：「不敢，惟長者命。」遂送公子歸，取札歸報，金客回家。

時邑中有數少年皆習拳勇，推一人為翹楚。其人亦詡詡自得，眾皆曰：「我邑中老前輩，惟金某為最。汝能勝此人，則傑出矣。」其人曰：「近聞回家，姑試之。」或勸之曰：「金長者為人和藹，在鄉黨中犯而不較。汝以少壯而毆衰老，勝之不武。」其人曰：「我姑戲之，亦無傷也。」於是群伺於市。是日微雨，金持蓋著屐出市。其人潛至身後，以右手挖其臀。金即運氣至臀，夾其手使不得出。故作不知，徐徐而行。其人五指痛入心肺，不覺哀切求恕，金行自若。市人皆大笑。眾見少年色變，群遣金客陪禮，金始鬆臀。其人跌出丈餘，伏地不動。眾視之，指臂皆青腫。金回顧微哂曰：「少年恃血氣之剛，狎侮老夫，自作孽。但係子姪輩，何忍死之？公等扶至我家，治之可也。」乃共掖赴金宅，以三丸給之曰：「以酒服，當不至大損。」其人服之，下血升餘，疾雖愈，而右臂從此無力。

或曰：「拳勇亦多矣，何至頭能敵巨斧，臀能損人臂，無乃言過其實乎？」薊斥曰：「術有所謂金鍾罩鐵布衫者，皆運氣之功。氣之足也，至大至剛，雖以萬鈎石壓身無礙。金老想必習此，拒斧夾臀猶其小戲耳。」

富貴死生定數

浙人召姓，在部充貼寫。夫婦二人生一子，已六齡。家寒甚，賃小屋三椽以居。夜間鄰宅火發，延及屋梁，夫婦排窗躍出院。其婦曰：「尚有子在室，奈何？」召曰：「吾中年只此一子，不可舍也。」復躍入，見一青衣卒手執青旗引煙下旋，一紅衣卒執紅旗引火欲下。青衣卒見召，即以旗擋紅衣卒曰：「姑緩，尚有奔牛巡司未出。」於是煙火皆往上避，召得抱其子躍出。乃自信將來必為巡檢也。逢南來者，即訪問奔牛司出息。逾十餘年，依然故我，鬱鬱不得志而歿。其子接業，司官憐其勤敏，拔為吏，役滿，選得奔牛司巡檢。

又山陰王生，在都訓讀。其戚以廉價得廈屋，因外宅有鬼甚厲，住此者十有九死，以致無人敢往。王生膽素壯，不信鬼神事，謂其戚曰：「飲我，為君住宿辟除不祥。」戚深知其強項，不可勸，乃飲食之。生擇最凶之處下榻，燃巨燭讀書，至三鼓，倦甚方寤。燭燄漸青，見人影往來幢幢。生意欲起擊之，無奈四肢如縛，口禁不得言，惟心甚了了。微聞一鬼言：「何人大膽，敢來撓

攪，我必斃之。」一鬼前，細閱生面目，搖手曰：「此太平父母，不可犯。」眾鬼笑曰：「據汝言亦不過太平父母而已，何足畏？縱不斃之，戲之可也。」乃共舉其榻，滿室盤旋。生覺頭暈身顛，煩懣欲絕，雞初鳴始散。生方得安寢，日午未起。其戚慮有他故，使人逾牆拔關至榻前，見生酣睡，喚之醒，生張目曰：「公等來看太平父母耶？」述其故，共賀之。生亦自詡將為明府，且平安也。每謂所親曰：「吾若得為大令時，某司刑錢，某司總務，吾家大兄只堪接待賓客而已。」無如每試被黜，年逾不惑，猶諸生也。偃蹇甚，捨去投親，引入都中作吏，滿日選得太平縣典史。

有揚州菜傭劉大者，負販渡江。至江心風浪大作，渡船顛覆，與二十餘人沉入江底。大於昏暈之中聞唱名查點聲，不能開目視。未幾點完，似有神問何多一人？有來提驗者高聲報曰：「此南部中人，不合死此。」神曰：「可送之登岸。」覺有推之者。張目，已在瓜州灘上臥矣。徐起走回，每問人南部係何官職。時前明萬曆間也，或曰：「南部自尚書以下郎官俱全，汝非讀書人，那得至此？」又一人曰：「習武可作兵部差官，亦部中人也。」大聞甚喜，然無力應試，與戚友謀，共助之，得入營充伍。大甚奮勉，諸差向前，不稍退諉，武弁甚喜之。其時揚郡遭大火後，營師議設救火，兵弁舉大為兵目，食雙分糧，意謂官有望矣，不勝歡忭。一日，商家失火，劉大率眾持擔鉤往救，弁命升屋鋸梁。梁斷，劉大墜入火焚死。

鄉人曰：由上三則觀之，可見定命之理竟無可動移也。乃前明袁了凡先生有《立命篇》曰：先生以皇極數推算，命該廩貢，得尹無子，壽止五十三。遇雲谷禪師授以功過格、准提咒。一意行善，至一萬六千餘條。登科發甲，官縣令，且有子，壽至七旬餘。然則趨吉避凶，鑿然有據。禍福自己求之，豈妄言哉？吾願世之君子，不可如前三人之為數縛，當效了凡先生修身立命，超出數外，豈非豪傑之士乎？

一技養生

吾鄉有鍾生者，業醫。無人延請，偃蹇不堪。乃赴豫投親戚之出仕者。其戚係閒曹，又未補缺，鍾依之餬口而已。六月間，豫撫太夫人疾急，醫皆束手。屬員來見，必問有南醫否，其戚以鍾對。中丞命即召之，其戚諄囑小心，鍾唯唯而去。中丞延入臥室，見窗戶皆閉，大生爐火，熱不可耐。太夫人猶衣棉，且覆以棉衾。鍾診之，無脈。出謂中丞曰：「太夫人陽伏於內，陰見於外。當此大暑之時，必先去火開窗，並去棉衾，則脈必復。脈復乃可定方也。」中丞曰：「前醫無言及此者，先生高明。」乃從之。未幾，太夫人索飲，中丞大悅曰：「我母不言已二日矣，今依先生法，竟大甦醒。」復請診視。鍾診之得脈，以藿香正氣湯飲之，立痊。太夫人悅，命留在署，欲官之。為之報捐未入流，奏留豫省，充文巡捕。中丞言聽計從，因此獲財無算。

又張生係饒商子，一無所長，惟好口腹。廣搜古今食譜而准酌之，烹調甚精。未幾父死業敗，室人交謫，暫避武林，寓呂祖閣。閣前樹木茂盛，有亭納涼甚適。閣之左有大宅，係候補太守公館，其僕從暇即來亭內坐談，以是識張。數日間，聞太守盛怒，鞭撲家人，罵詈無已。其僕亦有時來，皆楚囚相對，非復從前暢快矣。張偶詢之，一僕告曰：「主人蜀之富族，納資得官。所好者精饌，有得意庖人偕來，日中而暑而死。主命我輩覓人，不如意則撻舉薦者。連撻多人，皆不敢引進矣。又置我等無良心，必欲餓死主人也，故嘔嘔不絕。不意偌大郡城，尋不出一善庖者。我輩命該絕矣。」同輩皆咨嗟歎息。張微曬曰：「我以為有大事也，故如此盛怒。區區者何地無之，君等誠不善覓耳。」僕曰：「然則先生能之乎？」張曰：「未識汝主果知味否？」眾僕皆喜曰：「我等姑耐一頓皮鞭，請試為之。」乃具應用之物交張，成四簋。夕殮進之，其香始升，不覺觸鼻。太守曰：「何來此味？」試嘗而甘之，大啖飽食。呼僕問所從來。僕告之故，立命傳見。張曰：「我非庖人，因圖館寓此，行將歸矣。豈為人作廚下媪哉？」僕覆命。太守曰：「客何能，欲修金若干？肯為我庖人指點，我必延之。汝等善為我詞，不可失此人也。」僕又往商，張曰：「汝主必欲留我，歲脩三百金，親來聘請，為司帳房兼督庖廚可也。」

眾僕惟恐失之，急為辦行李衣裝覆命。太守往拜，訂交，一一如約，相得甚歡。未幾，太守得缺，張為司總，加修至千金。因此起家。

又有婦人善哭者，無端發聲，聞者淚下。南俗富貴之家凡有喪，弔客來不絕，內幃須終日哭。主婦力不逮，或薦此婦代哭，能日夜不絕聲。弔者聞其哀甚，僉稱主婦孝。於是有喪之家爭延之，通邑無二人。故鮮暇日，亦得小康。

鄉人曰：人既不能上達，必習一長一技，以為仰事俯育之資。否則，妄想求財，我不知渠何所藉。或曰：前三人亦命應如此，不然，飽學秀才埋沒在蒙館中者不知凡幾。一長一技，更何足道哉？余曰：如君言誤人不淺，若無所憑藉而待命，天其兩金兩粟乎？非所以勸中人也。

昔有襪匠，業甚興隆，晚年得子愛如珍寶。年將及冠，猶不使學事業。親友皆勸之，匠曰：「有命存也。」故人皆戲呼之曰襪公子。時有推五星者曰張鐵口，名卓卓。匠使推其子命，鐵口曰：「此大富造也。行年三十，家資五百萬。我在貴邑推命多矣，無出其右者。」書單與之。匠大悅，歸使其妻以錦作囊，納單其中，懸於其子胸前曰：「無忘發財之年。」且以誇示親友，益任其怠惰矣。為其子完姻後，匠夫婦相繼亡。其子不能自立，所遺襪肆為其伙抵盜淨盡，漸至夫婦相攜行乞。惟日盼而立之年作富翁矣。至二十九歲，適遇大飢，人人不能自給，誰肯濟丐。其人餓病於枯廟中將斃，忿謂其妻曰：「我不濟矣，我之不習一業，以至此者，皆張鐵口誤我也。汝年少艾，不患無溫飽日。我死後，汝號於市日，有能棺殮前夫者嫁之。諒必有人承值，殮時必以命單納棺中，我將控於冥司，為妄談命者戒。」遂歿。其妻如言改嫁而葬埋之。其人之魂見閻羅王，訴其冤苦，王為追鐵口至，究之，鐵口曰：「小人推命從無謬誤，恐其八字不准，非小人之過矣。」王使判查降生簿，則其命運與單符合。王曰：「如此其財何在？」判又查應富簿，曰：「某應以貿易起家，已於降生之年交招財，利市二神矣。」王釋鐵口，使鬼卒押其人問二神，曰：「有之，某應以二十歲外漸成家業。吾神在三百六十行買賣中，查無其人，無從給付，恐其誤習文學，則非吾所能主。已於某年月日送文帝去矣。」又押赴文昌宮，朱衣神曰：「有之，收財之日曾稟明帝君，請以數萬金，准作科甲，出宰一方，以餘財付之。乃歷科以來，魁星在南北大小文場中查無其人，恐誤習武，於某年月日送武帝去矣。」又押赴關帝廟，周將軍曰：「有之，吾奉命巡武場，並無其人，恐誤其發財之日，遂交轉輪王處矣。」又押至第十殿，王命判檢簿曰：「有之，因其人既不習文武，又不習商賈，無從給發，不得已飭交當方土地，埋藏其家，使掘地得之甚易。今猶未得，是土地之過也，請追問之。」乃召土地，曰：「小神領有此銀，知某人已流落枯廟，即以其銀埋在廟階之下，無奈其人從不動土，且未曾掃地，欲兩給之，恐其不知暫避，誤傷性命。正無法可施，今既來此，原財奉繳，以脫小神之累也。」王曰：「嗟乎，天下竟有如此怠惰之人，神亦不能福之，使其為人也，實害之也。然某前世之福澤尚在，無已，判作富貴家貓，眠錦繡而食膏粱，毋庸自力。且所見之財，亦千百萬也。」故人而無能，不如為畜。